证券代码: 688306 证券简称: 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: 2025-005

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二 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, 并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多种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元先生 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,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 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 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7)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根据业务经营和企业发展需要,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 鄞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用于开具境内外保函; 拟 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 用于生产资料购买、货款支付、员工工资支付、社保缴纳、为客户开具预付款 保函、质保函、置换他行贷款。上述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国内信用证开证、境内人民币非融资性保函等。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 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部分闲置场地用途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8)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4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关联董事刘元先生、王剑峰先生、周兴宥先生、潘进先生、郭志明先生回避本次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9)。

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0)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